



举案说法

强江海 著

也许，你不是惹事的
人，但你不能保证一辈子
不**打官司**，读
点故事，学点法律，用法律
来指引人生，保不准，他们
的官司你也能遇到。学法
懂法，我们的生活就会多
一份底气……

观世间百态，看法理人情。
读真实故事，学法律知识。

纪实作家强江海先生扛鼎力作

中国铁道出版社
CHINA RAILWAY PUBLISHING HOUSE



| 强江海 著

举案说法

中国铁道出版社
CHINA RAILWAY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举案说法 / 强江海著. —北京: 中国铁道出版社, 2014. 2

ISBN 978-7-113-17837-6

I. ①举… II. ①强… III. ①民事诉讼法—案例—中国 IV. ①D925.10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300485号

书 名: 举案说法
作 者: 强江海 著

责任编辑: 田 军
编辑助理: 王远程
装帧设计: 杜可可
责任印制: 郭向伟

出版发行: 中国铁道出版社(100054, 北京市西城区右安门西街8号)
印 刷: 三河市华丰印刷厂
版 次: 2014年2月第1版 2014年2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张: 16 字数: 250千
书 号: ISBN 978-7-113-17837-6
定 价: 26.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买铁道版图书, 如有印刷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部联系调换。电话: (010) 51873174(发行部)
打击盗版举报电话: 市电(010) 51873659, 路电(021) 73659, 传真(010) 63549480

自序

故事里的财富



邻家阿姨在居委会工作，我经常从她那儿听到一些张家长李家短的故事：张家媳妇被赚了大钱的老公甩了，老公用200万“说服”她在离婚协议上签了字；李家大小子被老婆单位的保安打了，原因是老婆怀孕后被停薪调职，李家大小子不服气，到老婆单位大闹……

这样的故事，每个生活在地球上的人都“听说过”，但不是每个人都懂得如何去处理，懂得如何维护自己的权益。譬如那个张家媳妇，她根本不需要老公的施舍，老公所挣的“大钱”里，有一半本就属于她的；再譬如那个李家大小子，他只需要申请劳动仲裁，调解、裁决后，单位就会给他媳妇复职涨薪。

学法用法，我们的生活就会多一份安心。

要搁在以前，中国老百姓最怕打官司了。改革开放初期，中国小城市里几乎见不到几家律师事务所，有执业资格的律师更是屈指可数，出了事，人们首先想到的是托关系、找人，没有人才去求助律师。而现在，从南到北，从东到西，在中国大大小小的城市里，几乎每一幢写字楼里都驻有律师事务所，律师已经悄无声息地走进了平常人的生活——不管你愿意还是不愿意。可以说，时至今日，你要是法盲，你就会处处吃亏；你会打官司，你就可以维护自己的权益。这句话的逻辑不是怂恿



你去当讼棍，而是告诉你：会用法律武器，你会成为人生赢家！

这本书里收集的，都是一些非常“接地气”的经典案例。就是说，这些案例和普通老百姓的生活息息相关，每个人都可能遇到。我们用讲故事的形式来学习法律知识，用一个个鲜活的故事告诉你怎样收集证据、怎样主张权利、怎样争取权利；同时，为了更好地服务读者，本书编者特地邀请了律师对每场官司进行评析，总结官司的成败得失，提点原被告的经验教训，供读者借鉴。

强江海

2013年12月1日



目录 Contents

婚姻情感篇

恋爱本应是甜蜜的，婚姻理当是幸福的，然而当一腔柔情遭遇背叛欺骗，同路夫妻再难携手并肩，蜜糖终成苦酒，代价该谁来付？责任谁来承担？

法律是面坚实的盾牌，学会保护自己，失败的感情中也能成为赢家。

2 / 靠近我，你就是犯罪

——我国首例人身安全保护令
出台幕后

11 / 网络人气值几个钱

——离异夫妻分割淘宝网店引
发的“虚拟财产”争夺案

19 / 怒告婚恋网

30 / 女总监挑战“骗色无罪”

——我国首例“侵犯性行为纯洁性”案始末

39 / 香港富姐生子疑云

——一场单方“复制”试管婴儿
案背后的法理情理

48 / 告你侵犯“性权利”

57 / “百万婚约”能算数吗

66 / 婚前车祸

职场风云篇

职场沉浮，谁没遇到过窝心事？受了委屈往往一个字：忍。胳膊拗不过大腿，还是工作更重要。然而一味忍让，往往牺牲了本应属于自己的权益，是委曲求全，还是合法维权？

职场之中风云变，办公室里起波澜，看别人如何斗智斗勇，打赢一场场小鱼吃大鱼的攻防战！



76 / 告倒沃尔玛

——“5元助威团”帮她打赢

“众人拾柴”官司

84 / 医院无权“揭发”我的隐私

94 / 3张照片告倒“好色上司”

——全国第二例原告胜诉性骚

扰案的背后

106 / 店小二“讨伐”淘宝店主

115 / “白骨精”巧打“怀孕官司”

——她只试用两个月，却获赔

16个月工资

124 / 还我带薪休假权

132 / 状告公司，因为办公室装修不

达标

140 / 女“剩斗士”斗败老东家

——一场“提职限婚”官司的

台前幕后

149 / 全国首例“哺乳假”官司

世态人情篇

观世间百态，看法理人情。大事小事全是身边事，情法理法各自有说法。

人生在世，有时候你不寻事，事情却偏偏落在你头上，躲不开也避不掉，手足无措却又无可奈何。其实世间万事的决断，不外乎情与法二字，有人想找出这两字之间那道模糊的分界线，把纷纷扰扰看个清楚，也有人想找到权衡这两字的中间点，将人情世故辨个明白。是非黑白，情断不如法断，且听过来人为你细说端详……

158 / 物业该为灭门惨案担责吗

167 / 60万托人找工作，花掉钱能讨

回多少

——中国首例“人托人”官司

的前因后果

175 / “相约自杀”，问责QQ自杀群

185 / 不愿“共患难”该不该究责

194 / 裸体油画女主角状告画家

——一场有关“肖像权”与

“著作权”的战争

204 / 96万买来“无效保险”

212 / 隔代抚养闹出的人命官司

222 / QQ群里抱团维权

——一场胜券在握的官司突然

翻盘带给我们的启示

232 / 一位农妇和博导院长的法律博弈

241 / 商贩状告城管

婚姻 情感篇



恋爱本应是甜蜜的，婚姻理当是幸福的，然而当一腔柔情遭遇背叛欺骗，同路夫妻再难携手并肩，蜜糖终成苦酒，代价该谁来付？责任谁来承担？

法律是面坚实的盾牌，学会保护自己，失败的感情中也能成为赢家。



靠近我，你就是犯罪

——我国首例人身安全保护令出台幕后

据全国妇联2004年一项调查显示，我国30%的家庭存在家庭暴力，其中95%以上都是丈夫对妻子实施暴力。女性遭遇家庭暴力，社区、妇联、公安等部门往往只能从中起到调节缓和作用，很难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只要不构成刑事案件，连法院有时也“束手无策”。

2011年3月，《深圳经济特区性别平等促进条例》被确认正式纳入深圳市立法项目，这是我国首部性别平等法规。该条例明确提出了“人身安全保护令”制度，倡导用强力制止家庭暴力行为，被人们称之为具有“破冰”意义。而在此之前，我国最高人民法院也在全国9个省市进行签发人身安全保护令的试点。2010年5月8日，重庆市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颁发了国内第一份“人身安全保护令”，土家族的叶萍成为第一个受“护身符”保护的弱势女子，她所遭受的长达多年的情感纠缠和家庭暴力也随着保护令的生效而就此终结……



离婚再复婚，为儿子她想凑合下去

2001年4月份，重庆的黄角树已经绿了梢头，新疆却还是一片冰天雪地。来自重庆的土家族川妹子叶萍望着窗外的积雪发呆：在新疆待了整10年，她依然无法真正适应这彻骨的寒冷。

而眼下，除了寒冷，还比往年多了份孤单。就在几天前，前夫徐鸣带着两人的儿子程程回了老家重庆酉阳，叶萍感觉，儿子这一走，偌大的新疆她就一个亲人都没有了，连哭了好几个晚上。日盼夜盼，总算盼到了约好跟儿子通电话的日子。

“程程，妈妈想你了，你有没有想妈妈？”

“想。但他们都说你不要我了……”

“谁说的，你永远都是妈妈的儿子，妈妈永远爱你，怎么可能不要你？”

“那你为什么要和爸爸分开？为什么别的孩子都是和爸爸妈妈在一起，我就不是？”

程程的话深深刺痛了叶萍的心：在孩子的眼里，她的离婚是不可饶恕的错误。可孩子哪里知道她的苦衷！

叶萍20岁的时候就认识了徐鸣。他比叶萍大三岁，是酉阳县苍岭镇人，以做木匠为生。1991年初，叶萍打算独自前往新疆跟一个远房亲戚学习理发手艺，已和叶萍确定恋爱关系的徐鸣决意和女友一同前往。

为了爱的人甘愿远走天涯，男友这份体贴让叶萍很感动。但她没有想到，感动稍纵即逝，真正走进为柴米油盐而忙碌的日子，两颗年轻的心开始有了隔阂：徐鸣不再需要浪漫，有意无意总是挑她的刺，经常为一些芝麻绿豆的小事情跟她翻脸甚至动手……

叶萍性格本来也火爆，徐鸣这日益明显的大男子主义让她憋得喘不过气，但想到他那么远都肯陪自己来闯荡，出于对爱情的珍惜，她一直小心迁就隐忍。

生下儿子程程后，情况仍无好转。儿子一满月，叶萍和徐鸣去领了



结婚证，还给孩子取名为“新程”，希望儿子的到来能够给他们带来新的幸福生活。可是徐鸣高兴时忙前忙后，对母子俩爱护有加；不高兴时故态复萌，照样打打骂骂。日子一天比一天殷实，叶萍却并不快乐，几年下来，她忍无可忍，向新疆博克西垦区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法院依法给予准许，程程也被判给有抚养能力的徐鸣。

当时徐鸣还没说要走，叶萍想儿子了就去看看。哪想到后来他竟然带着儿子回了老家，留下她一个人独在异乡，简直度日如年。这次通话之后，她再也忍受不了对儿子的思念，请了几天假往老家赶。

几十个小时后，她站在了苍岭镇徐家的门口，却没找到程程的身影。徐鸣正在手忙脚乱地做饭，见到叶萍，既诧异又尴尬：“什么时候回来的？怎么没提前说声？”

看着眼前这个消瘦了许多的男人，曾经的相爱让叶萍有种说不出的难受：“程程呢？”

“他快放学了。要不你去接他？”徐鸣久违的笑容让叶萍恍如隔世。

简陋狭小的教室里，坐满了几十个孩子，叶萍第一眼就看见了靠窗户边坐的程程。儿子黑了，也长高了，衣服已经不合身，一双球鞋沾满泥巴……

母子俩的见面并没有叶萍想象中那么亲热，面对自己的拥抱，程程有些躲闪。

叶萍的眼泪不听话地在眼眶里打转：“不想跟妈妈在一起吗？妈妈可是天天都想着你念着你。”

“跟你一起，爸爸怎么办？要是把他一个人留在这儿，他会难过的。”程程明显偏向爸爸的话语，让叶萍又嫉妒又自责。回到新疆后她不停地想：母爱已经划上了裂痕，她该怎样才能弥补？

2003年1月份，叶萍决定回家。她用在新疆挣的钱在酉阳买了一处房产，还开了一家理发店。双方老人看昔日的小两口至今都未再婚，动起了撮合他俩的心思。

叶萍明白，复婚不仅可以弥补对程程的伤害，还可以将他转为城镇



户口，对孩子当前学习和以后发展都有益无害。至于她和徐鸣之间，毕竟曾经相爱过，也没什么深仇大恨，凑合过下去，应该没什么大问题。于是，2004年10月12日，两人在苍岭镇人民政府办理了复婚登记。

又是一家人了。搬进刚刚装修好的新房，程程满屋子瞎跑，搂着爸爸妈妈亲了又亲。徐鸣也很兴奋，兴奋之余还有种失而复得的张狂。

每次看到徐鸣露出这洋洋得意的表情，叶萍就不免忐忑。但她不愿让自己深想：儿子已经原谅她了，有了这个回报，一切冒险都值得。老人希望他们在一起，孩子也希望他们在一起，那就在一起吧！徐鸣能有多大改变，她并不看好；但是又怎么样呢？为了儿子难得一见的笑脸，就算日子回到当年那样，她也决定忍。

离婚却离不了家，遭绑架的家庭伤痕累累

徐鸣的得意劲儿很快就过去了。他发现复婚并没有他想象得那么光彩——他没有固定的工作和收入，复婚后，叶萍的理发店才是全家主要生活来源。换句话说，是叶萍而不是他在养这个家。

这让他受不了。那段日子，他平衡心态的方式就是出去喝酒，有时还赌博，赢了还好，倘若输了钱受了气，回来就仗着酒劲儿找叶萍发泄：要么是骂，要么是打。

叶萍选择哑忍，理由之一是为了瞒着程程。徐鸣做这些事总是避开儿子，所以程程一直没有觉察。既然孩子还不知道，那就别让他知道了，叶萍想，上次离婚给孩子造成那么大伤害，如今好不容易家又完整了，她不想让孩子发现上面裂痕密布。

叶萍一味退让，让徐鸣渐觉无趣。2007年，他去了天津打工。土家汉子好面子，这样被老婆养着不是办法，他心里憋了口气，想去挣大钱。谁知去了一年多，钱没挣到，他却遭遇了一场交通事故。2008年11月，叶萍接到电话听说徐鸣被车撞了、有生命危险，二话没说就拿着辛苦攒下的2万多元钱跑到天津。医生说，徐鸣脾脏破裂，需要手术。看着病床上虚弱的丈夫，叶萍忘记了他以前对自己的所有伤害，寸步不离



地照顾他，还垫付了所有的医疗费用，直到2009年初徐鸣能出院了，她又小心翼翼地带着他回了酉阳。

这次回酉阳，徐鸣不知是该哭还是该笑，不知算不算“衣锦还乡”。要说钱，他“挣”到了——因为这次交通事故，他获得了14万元的赔偿。可是付出的代价，却是差点没了一条命，脾脏留下永远的伤。

复杂的心态，让他行为越发古怪。简言之，没钱的时候打老婆；现在有钱了，还是打老婆。一天夜里两点多，他醉醺醺回到家，叶萍开门晚了点，就遭到他一顿臭骂。接着开始嫌弃叶萍打的洗脚水太烫，数落她的种种不好。

“不要以为家里就你挣钱，我有的是钱！”

“开个破理发店了不起啊？对我不理不睬……”

“你走开，我不想见到你，就知道在外面对别人卖笑，对我就板着个脸。滚，滚开……”

叶萍像往常一样，不做任何反应，徐鸣更来气，用力一推，正蹲下来倒洗脚水的叶萍重心不稳，跌倒在地。实在忍不下去，她尽量压低声音说：“你不休息别人要休息吧，老是这样，谁受得了。”

“我让你受了吗？我让你滚！不想见到你，我要见我儿子，程程呢？”徐鸣说着就往儿子房间去。叶萍挡在他的面前：“现在都几点了！他明天还要上学，不要闹了。”

“闪一边去！”徐鸣一个巴掌甩了过来。叶萍的倔强脾气上来了，纹丝不动横在那里。见她不退缩，徐鸣第二个、第三个巴掌接着打下来……

门开了，程程走了出来。“怎么能这样打我妈？不要喝完酒就发疯行吗？”

徐鸣没想到儿子会这样对自己说话。愣了愣，将怒气撒在叶萍身上，“连儿子都敢看不起我了，都敢教训我了，是你教唆的吧？你这个教唆犯，你这个挑拨分子……”

徐鸣的拳头又举了起来。但这一次，它没能落下，被程程挡住了。程程站在妈妈前面，挺直腰板，盯着父亲的眼睛，说：“没有人教我，



我自己发现的。我早就知道你打我妈了。我求求你，别再打她了，她对你已经很好了……”

丈夫的殴打没让叶萍落泪，儿子这句求饶却让她眼泪涟涟。那晚，程程最终将徐鸣劝住了。但也是从那次开始，徐鸣再也无所顾忌，当着儿子的面一样羞辱打骂叶萍。

叶萍到派出所报过案，到妇联申请过庇护，但是调解过后，徐鸣照打不误。看起来，叶萍只剩离婚这最后一条路。

上次她离婚，程程还小，结果伤害了他；这次程程是大孩子了，她决定先问问程程的意见。

“如果妈妈再离一次婚，你会不会像小时候那样怪妈妈？”

“不会。小时候我不懂事，现在我知道，是爸爸不对。”

“那你打算跟妈妈过还是跟爸爸过？”

“我跟妈妈。我是大人了，我可以保护妈妈。”

有了儿子的支持，叶萍觉得离婚不可怕了，徐鸣也不可怕了。2009年12月21日，她向西阳县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

得知叶萍又要和自己离婚，徐鸣气疯了，誓言怎么也不会放过她：士可杀不可辱，同一个女人，先后两次选择离开他，他一个大男人，脸往哪里搁？

不过，法律可不管他的脸面。2010年2月2日，经过取证调查，法院依法准许叶萍的离婚诉讼请求，将程程判给叶萍抚养，徐鸣享有探视子女的权益，双方各负担50%的教育费用。徐鸣离婚前所住的房产属于叶萍个人财产；徐鸣受伤所获赔偿属于徐鸣个人财产。

宣判后，叶萍却不敢喜形于色，因为对面的徐鸣正一言不发地盯着她，阴郁的眼光让人不寒而栗。

“禁区”200米，国内首签离婚后人身保护令

果然，从法院回来，徐鸣丝毫没有搬出去的意思。赖在家里吃，赖在家里住，对叶萍的管束比离婚前更严格，没事就老打电话“查岗”。



2010年3月21日晚上八点，打牌回家的徐鸣在屋子里转了一圈，没有发现叶萍，气鼓鼓地打电话质问。受够骚扰的叶萍不想回答他那些无聊的问题，只说过一会就回，挂掉了电话。电话这头徐鸣气得牙齿打颤，将电话一扔，拉着还在做功课的程程就往外赶。

要是敢于对不起我的事，让我抓住了有你好看！徐鸣一路骂骂咧咧，还命令程程守在一家宾馆门口，须臾不得离开。自己则骑着车到处寻找。

晚上11点多，寻找没有任何收获，在程程苦劝下，徐鸣不情愿地回了家。

程程洗漱回房了，徐鸣走到厨房将菜刀拿到茶几上，摸黑坐等叶萍回来。没多久，门外传来开门声。徐鸣蹭地从沙发上跳起，拿着刀就冲了上去。叶萍刚进门，一把刀就架到脖子上，吓得尖叫起来。

“你还有脸回来！不要脸！敢做见不得人的事，我杀了你，杀了你全家！”徐鸣咆哮着，明晃晃的菜刀紧贴着叶萍的脖颈来回比划。

“救命啊！”叶萍的呼救声惊醒了程程。程程冲出房门，他被眼前的一幕吓呆了，“爸爸，不要啊……”

儿子的出现救了叶萍。她感觉到徐鸣脸上的凶恶瞬间散去，一边嘟囔着：“大人的事情你少管，回房去……”一边放下菜刀，瘫坐在沙发上喘起了粗气。

接下来几天，徐鸣安分了许多。但好景不常，他很快想出了程程不会发现的法子“折磨”叶萍。

这天晚上，趁程程不在家，他要强行和叶萍发生性关系。叶萍不从，徐鸣又是一顿毒打，还将她的裤子和内裤撕坏，双腿打得青一块紫一块。叶萍哭了整整一个晚上，第二天一早，看见徐鸣居然留下一张纸条给她：

“请你自尊一点，千万不要让我生气，在我控制不住时，你后悔（就）晚了。我不想天天与你吵、生气。千万没有下次、切记！”

这是什么男人？这是什么世道？无奈之下，叶萍再次踏进妇联求助。可因为无法联系上徐鸣，且两个人已离婚，妇联无法调节，她们想



到了法院。“法院判决时说过，‘徐鸣离婚前所住的房产属于叶萍个人财产’，这既然是判决的内容，法院就可以强制执行！”

2010年4月26日，根据叶萍的申请，酉阳县人民法院依法要求徐鸣搬离。

叶萍心里的石头终于落了地：以后的日子，再也不用提心吊胆了吧？

可是，这次她又错了。虽然不能住在叶萍那里，徐鸣还是经常闯上门来，理由很简单：要来探视儿子，这是法院判决里允许的。而叶萍只要放他进来，他就摔摔打打、辱骂威胁，每次都搞得鸡飞狗跳。

叶萍索性横下一条心，不再开门给他。他就动不动往叶萍的理发店跑，只要看见叶萍在店里，看见她为男顾客理发，徐鸣就骂人摔东西，原本热闹的店面日渐冷清，叶萍的生意几乎做不下去。不过这正合了徐鸣的心意，他本来就是想尽办法不让她再上班，这样她就没有机会再喜欢别人，没有机会再嫁给别人。这样，她就永远还是他的。

为了躲徐鸣，叶萍关掉了理发店，可即便她终日躲躲藏藏。徐明仍然像鬼魅一般，突然就出现在她面前……

走投无路，叶萍只好再找妇联。妇联工作人员得知酉阳法院要试点人身安全保护令，灵机一动：婚内暴力可以通过保护令遏制，叶萍已经离婚了，还行不行呢？在得到叶萍离婚案主审法官何伟的明确答复后，叶萍向法院提交了人身安全保护申请。

2010年5月6日，法院受理此案，按照叶萍提供的威胁字条、报警证明和妇联记录等进行调查询问，证实徐鸣在离婚后对叶萍确实存在骚扰威胁行为。

5月8日，中国第一张离婚后人身安全保护令在酉阳法院开出：禁止徐鸣骚扰、跟踪、威胁、殴打前妻叶萍，或与前妻叶萍以及未成年子女徐新程进行不欢迎接触；禁止徐鸣在距离下列场所200米内活动：前妻叶萍的住所、工作场所；徐鸣探视子女时应征得子女的同意，并不得到前妻叶萍的家中进行探视。保护令期限为六个月，其间，如果徐鸣违反任何一条，法院执行机构将有权对其进行轻则罚款、重则拘留的处罚。

情节严重的可按拒不执行裁定罪进行处罚。

当天，法律工作人员除了将保护令送到叶萍家里，还一同传送到了徐鸣手中。“保护令期限为六个月，其间，如果当事人违反任何一条，法院执行机构将有权对其进行轻则罚款、重则拘留的处罚。情节严重的可按拒不执行裁定罪进行处罚。”徐鸣盯着这几行字看了好几遍，脸色很难看。

当地的社区、派出所和妇联都收到了抄送件。叶萍的身边，瞬间织起了一张大大的保护网。也许在那张网外，徐鸣依然心怀恨意，但是迫于法律威严，他再也没敢迈进这保护网一步。

2011年4月2日，笔者采访时获悉，徐鸣已经再次有了家庭，叶萍终于可以安然的过起她平静的日子。

律师点评：我国的人身保护令，其法律正式名称为人身安全保护裁定，是一种民事强制措施，即法院为了保护家庭暴力受害人及其子女和特定亲属的人身安全而作出的一种特殊的民事裁定。这与西方国家的“人身保护令”有所不同，在西方国家，人身保护令是由法官所签发、要求将被拘押之人交送至法庭，以决定该人的拘押是否合法，据以充分保障公民个人自由的一种手段。

我国的人身保护令是一种新生事物，最高人民法院早在2008年3月发布的司法文件中就曾提到人身保护令的观点，而现在修改后的民事诉讼法规定，人民法院对于可能因一方当事人的行为造成对方当事人损害的案件，根据对方当事人的申请，可以裁定责令当事人“作出”或者“禁止作出”一定行为。

此项制度的执行，将大大改善以往婚姻家庭之间的暴力性侵权行为得不到有效制裁、受害人无法及时取得有效救助的问题。需要在此提醒大家的是：人身保护令可以由法院依职权签发，也可以经当事人申请签发，当事人有权根据实际案情及时地提出申请，以切实保障自身的合法权益。